

飄風

「美」瑪格丽特·米切尔 著
全译本（上）

GOE WITH THE
WIND

长春出版社



THE
NEW
MAGAZINE
OF
THE
FUTURE

LOVE WITH THE
NEW

THE NEW MAGAZINE OF THE FUTURE

I712.4

14-C₂

飘

(上)

GONE WITH THE WIND

(美)玛格丽特·米切尔 著

简 宗 译

长 春 出 版 社

(吉)新登字 10 号

飘

(美)玛格丽特·米切尔 著

简宗译

责任编辑:王占通

菲

封面设计:毕军

长春出版社出版
(长春市建设街 43 号)

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
吉林省劳动彩印厂印刷

开本:850×1168 1/32
印张:29.25 插页 4
字数:850,000

1995 年 4 月第 1 版
199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印数:145,000 套

ISBN 7-80604-262-8/1·43 (上、下册) 定价:26.80 元

第一章

郝思嘉小姐长得并不十分漂亮，但极有魅力，这使男人们见了她常常被迷着，汤家那一对孪生兄弟就是如此。在这位小姐的脸上显露着混血儿的两种特质：一种是其母亲传给她的娇柔，一种是父亲赋予她的豪爽。这缘于其母是法兰西血统的海滨贵族，父亲是一位皮肤黝深的爱尔兰人，因此遗传给她的质地未免有些欠协调，但她有一张让人一见就着迷的脸蛋，尖尖的下巴颏儿，方方的牙床骨。她的眼睛是通体的淡绿色，绝无一丝儿茶褐色的杂质，周围竖着一圈儿粗黑的睫毛，眼角有点微微上翘，上面斜竖着的是两撇浓黑的蛾眉，在她那木兰花一样洁白的皮肤上，勾勒出两条非常惹眼的斜线。她那一身白皮肤，也正是南方女人最引人自豪的，谁要是长了这样一身好皮肤，就得拿帽子、面罩、手套之类小心翼翼地保护，以免让那灼热的阳光晒黑。

1861年4月的一个下午，天空晴朗，思嘉小姐在陶乐垦植场的住宅，坐在一个清凉的走廊里，陪着汤家的一对双胞胎兄弟——一个叫汤司徒，另一个叫汤伯伦闲谈。室外，春光浓浓，风景如画，室内的思嘉穿着得体。她身着一件新做的绿色花布春衫，从弹簧箍上（旧时妇女撑裙子用的一种弹性圈子）撑出的波浪纹长裙，脚配的是绿色的平跟鞋，那是她父亲前不久从亚特兰大为她买来的。不过十七时的腰围，配上那窄窄的春衫，显得十分合身。里面紧紧绷着的一件小马甲，更显得她的胸部特别丰满。虽然只有十六岁的年纪，但她的乳房却已十分成熟了。可是无论她那梳得光滑的发髻显得多么老实，也无论其散开的长裙显得多么端庄，以及她那双叠在膝盖上的雪白小手显得多么安静，都掩盖不住她的真正内在性情，即在一

张矜持的面孔表象的深处，充满着骚动不宁，狡黠高智，旺盛的生命力，这与她那一副装饰出来的外表形成了鲜明的对比，那双绿色的眼睛最能体现她的内心世界。虽然她日常受着妈妈的温和教诲和嬷嬷的严厉管教，勉强摆出今天这副姿态，但那一双眼睛却是上天赐给她的，而这又决非是后天改造得了的。

当时汤家孪生兄弟，一边一个，懒洋洋地躺在思嘉小姐旁边的两把椅子上，眼睛看着由高玻璃窗照射进来的缕缕阳光，四条穿着长统靴的胖腿儿互相交搁着，无精打采地说笑着。他们的年纪是十九岁，身高一样，都是六呎二吋，大大的骨骼，坚硬的肌肉，被太阳晒得黝黑的面孔，黄褐色的头发，和藹的眼神里带几分傲慢，身上的穿着均是蓝褂儿，芥末色裤子，长相也一模一样，如同两个难分彼此的棉花荚。

窗外，傍晚的阳光正斜照在场子上，使得那一片片山茱萸开的白色花朵在娇绿的背景下，更显得分外鲜艳。汤家哥俩儿骑来的两匹红色马儿，在夹道里吊着，马蹄跟前是一群到处走动的狗，彼此正在吵个不停。一段路外，是一头身带黑斑的随车大狗，在那里耐着性子等候着主人回去吃晚饭。

这些狗、马和他们哥俩儿之间，好象存有一种血缘关系，比它们的交情还要深。它们个个身体健康，均是无忧无虑，活蹦乱跳，兴高采烈。汤家哥俩儿与其所骑的马同样顽皮，而且会恶作剧，但谁如果顺毛摸他们的话，他们的脾气又非常好。

这哥俩儿和思嘉小姐家境相似，都出生在殷富优越的大户人家，自出生后，就有佣人从头到脚地服侍着，但汤家哥俩儿的面孔却没有娇生惯养的痕迹，倒像是乡野的粗人，大概是过惯了室外生活，不曾书里耗费过多脑筋的缘故，哥俩儿身体都很强壮，神情也很活泼。就像同是佐治亚州，其南部和北部的社会风俗却相差很大，南部开发早，人的思想较为开化，居民都有讲究读书，崇尚风雅的风气；而北部则如这里的葛墩区，还是草莱初辟，居民粗犷之气未脱，并不热心读书、文雅之类的事情，他们所关心的是棉花要种得旺，骑

马要骑得好，开枪要打得准，跳舞要跳得轻松，追女人要找准火候，喝酒要喝得不至于丢人，除了这么几件事儿，别的事件他们均一概置之不理，更不管那些南部人是否瞧得起他们。

汤家双胞胎，对于前面所述的那几桩事儿都非常在行，而且谪熟得早已是远近闻名的；而且对书本里的东西总是一窍不通，这也同样是远近闻名的。他们在物质生活上都是算全区首屈一指的，钱比别人家多，马比别人家壮，奴隶也比别人家多，就是他哥俩儿肚里的墨水特别缺乏，这在全区也是首屈一指的。

今天哥俩儿有时间坐在思嘉小姐家里瞎谈天，也缘起于肚里的墨水匮乏。在这两年中，他们已经接连被三所大学开除学籍，这回又被佐治亚大学开除了，这算起来已是第四次。他们被逐出校园，自己并不感到是一种耻辱，只是觉得无事可做，所以才跑到思嘉这儿来聊聊天。他们上面还有两个哥哥，一个叫说谟，一个叫保义，本来也都是在佐治亚大学读书，现在看见两位弟弟被开除学校，也便不愿再在大学呆下去了，也陪着他们一同退学而归。在司徒、伯伦自己看来，这回被学校开除，心里并不觉得难过，只是觉得有些好玩罢了。而这位郝小姐呢，自去年离开万叶女子中学以来，也从来没有主动地翻过书看看，因此，对他们哥俩儿的遭遇颇感同情，也觉得这桩事儿好玩得很。

“我明白你们俩对这桩事儿并不放在心上，看来说谟也不会难过”，她说，“只是保义对这件事感觉怎么样？他从来是把教育看得是很认真的。以前在佛大、亚大、南大，他都被你们连累得读不成，现在佐治亚大学，又被你们连累不读了。如此下去，或许他是永远没有毕业的日子了。”

“哦，没那么严重，他可以到万叶让巴万里推荐他去读法律。”伯伦漫不经心地回答，“而且，这学期我们怎么说也不能读到头了，得回家去了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还不是战争，傻瓜！说不定哪天战争就会打起来，你想一想，

战争一起来，我们还能在学校把书读下去吗？”

“哪来的战争”！郝小姐厌烦地说，“这只不过是大家说说而已。上个礼拜卫希礼跟他的爸爸还加我父亲说联盟州（美国南北战争时，南部离盟之后自行结盟以与北部对抗之十一州）的情况，我们派到华盛顿的委员已经跟林肯先生谈妥了。不管怎么讲，北方佬儿是害怕咱们的，不敢发动战争。哪里来的什么战争！我就最厌烦听到别人说这话。”

“哪里来的什么战争！”这对孪生兄弟不约而同地愤怒地大嚷起来，好像是被人欺侮似的。

“怎么，亲爱的，我想战争一定会打起来，这是必然的，”司徒说。“北方佬儿或许惧怕咱们，但前天包利革将军拿大炮把他们轰出了嵩塔儿要塞，他们就要打了，否则的话，他们的脸丢到哪了去呢？讲到联盟州……”

思嘉小姐鼓起腮帮子，显得很不愿意听的样子。

“你只要再说一遍‘战争’，我就立即从这个屋子跑进去，把门关上。我一辈子都不喜欢听‘战争’这两个字，另外还有两个字叫‘离盟’。父亲每天从早到晚地讲‘战争、战争’，来我家看他的那些朋友们，也是总叫嚷着什么‘嵩塔儿要塞’，什么‘州权’，什么林肯，我讨厌得简直要叫起来！还有现在一班男生，也满口都是战争，所以今年春天的各种宴会都乏味极了，因大家伙儿什么都不谈，言必战争。恰巧佐治亚州是过完圣诞节才离盟的，否则的话，恐怕连圣诞宴也给毁了。你只要再讲一声‘战争’，我立即就跑进屋子去。”

她讲这番话是很认真的，因为别人讲话如果不把她自己当做主要题目的话，她就显得非常不耐烦。然而她讲这些话时，脸上却是带着笑容，故意把脸上的一对酒窝儿装得深一些，并将一圈粗黑的眼睫毛飞扬得如同蝴蝶儿的翅膀一样。她做这种姿态，本意是要让这对孪生兄弟对她着迷，现在他们果然被她给迷住了，于是，哥俩儿赶忙向她道歉，并说自己不应该使她觉得厌倦。她对谈战争没有兴趣不但没有使他们看不起她，恰恰相反，他们特别看重她。他们

认为战争是男人们的事，和女人无关，因此，他们就把她的态度看做是她富有女人味儿的一个重要证明。

她通过施展谋略，将“战争”这个令她厌烦的话题挡了过去，便把兴趣重新倾注到目前的问题上来了。

“对于你们这回给开除了，你们的母亲怎么说呢？”

这句话勾起了哥俩儿对三个多月前，他们被弗吉尼亚大学开除回家时，他们的母亲举动的回忆，立刻脸上都显出一种不舒服的表情。

“噢。”司徒说，“她还不曾有机会说什么。今天一早她还没起床，说谟跟我们就都从家出来了，说谟去了方家，我们就跑到你这来了。”

“昨晚你们回家时她也没有说什么吗？”

“昨天晚上我们运气非常好。我们刚到家的时候，母亲正因上个月肯塔基买来的那匹雄马送到而闹得天翻地覆呢，她里外忙个不停。思嘉，你得唤你父亲马上过去瞧一瞧才是，那马是个大高个儿，真的，非常威武，来我家的路上竟把马夫踢了一个大疙瘩，后来又將钟氏坡车站上的两个黑人青年也给踩坏了。我们还没到家的时候，这马已差点将我家的马房给踢翻了，马房里原拴着的一匹草莓儿，也被它弄得半死。我们刚进家门时，它的火性儿已慢慢平息下去了。当时，她正在马房里，拿着一口袋糖正在喂它，几个黑人儿都躲得远远的，从眼神里看显见被这马给吓坏了，但我妈正跟那马在讲话，仿佛早已是它的老朋友了，那马也很乖地吃她手里的东西。的确，驯服马谁都无法与妈相比的。她一看见我们就说：‘上帝呀，你们四个怎么都回来了？你们简直比埃及的瘟疫还瘟得厉害！’恰在这时，那马的鼻孔又重新竖起牌楼来，妈便说：‘给我滚出去罢！没瞧见它在发脾气吗，我那宝贝儿，等我明儿一早来打发你们几个吧！’之后她就去睡觉去了。而今天一早我们就跑出来了，只留保义一个在家里跟她应付。”

“你认为她会揍保义吗？”原来郝小姐早已听见人家谈过，汤太太对于这么个大儿子还是要打的，有时事情闹大了，还会拿着马鞭

子抽他，她心里总是有些莫名其妙。

“当然她不会打保义的。她从来就没有打过他，一是因为他是老大，二来是缘于他的个子矮。”司徒说这话时，颇有些得意，因为自己身高是六呎二吋。“今天我们把他留在家里跟妈解释，原因也在于此。不过上帝知晓，妈这样打我们，的确不太像话，我们一直企盼她的脾气改了才好！我们已经十九岁了，说谰都二十一岁了，她还把我们看作是六岁的小孩呢。”

这位汤太太小名叫茈莉，是一个勤劳肯干的妇人。她手中握有一大片棉花地，一百个黑奴，八个儿女，还有一大片牧马场，这在全州都是首屈一指的。但她的脾气很暴躁，再也承受不了这四位少爷常常出岔子，因此，动不动就大发脾气。她平素对于自己的马和奴隶，是决不容别人打一下的，至少这四位少爷，她感觉有时给他们吃一顿鞭子，并不算什么。

“明天卫家举办的野餐，你母亲会骑那匹新马吗？”

“从心里上讲，她是愿意骑它去的，但我爸爸说那马太危险了，而且，我们家的那几个女孩儿也不会同意让她骑马去的。因为他们说过，妈妈至少得有一次宴会要打扮得像个太太的样子坐车去，不能总是骑马的。”

“但愿明天不下雨才好，”思嘉说，“这一个礼拜几乎每天都下雨。如果把一次野宴变成室内宴会，没有比这更令人懊丧的事了。”

“噢，明天会好起来的，而且必定热得像六月一般。”司徒说，“你就看这落日罢，我从来没有见过比这更红的落日。天气的状况是通常凭落日测定的。”

说着，他们一起将目光转向郝家那一望无际的新垦棉花地。一直望到那条红色的地平线为止。这时候，太阳已变成了一团血红的波动物，正向燧石河对岸的山后落下去，于是四月白天所拥有的温热，就已渐渐减退成一种微弱而芬芳的清凉了。

这年的春天来得快，只不过是几次急骤温细的春雨，便可见那粉红的桃花，和雪白的山茱萸花，把远山和近处的河溪，瞬间装扮

得一片生机盎然。田地的耕作已基本结束，那些新翻起来的泥土本来就带有红色，加上这血红落日的映衬，便显得红上加红。可是那红色又有区别，在畦顶凸处的是浅红、粉红，在畦沟凹处的是银红、猩红和赭红。那些白粉砖墙的房屋，恰似一片红海中点缀着的一座座岛屿，而那一片红海则一直在波涛汹涌，起伏不定，只有那沟畦折断的地方，才像是潮头忽落而变为余波。原来佐治亚州北部的垦地，与别处有些区别。这里并没有很长很直的畦塍，而像中部平坦的黄土地，也不像海滨冲刷过的黑土地。这里是山麓区域，地势迤迤而下，所以被开成无数的曲线，以免那肥沃的泥土被冲入河中去。

论本质，这里的土地都是一色绯红的红壤，雨后红得像鲜血一样，旱日则呈现满地红色粉末，所以这里是世界上最适宜于棉花种植的地方。银色的房屋，安静的田野，加上那懒洋洋蜿蜒而去的黄泥河水，这里可以称得上是一片安乐的地方，然而同样也是一片差异极其显著的土地，因为这里既有全球最最耀眼的日光，也有天底下最最黑暗的阴影。那一片片已经清理的垦地，和绵延数里的棉花园，都好像是对着太阳微笑，显现出一片和平宁静的景象。在这些田地的尽头，都矗立着许多处女森林，即使在中午最最热的时候，这里也是幽暗而阴凉的，看上去颇为神秘，并且似有几分凶恶，好像那些呼啸的青松是在那里忍耐地静候着，在那里感慨地威胁，嚷着：“当心！当心！你们原来是属于我们的。我们决心要把你们拿回来！”

这时正在走廊上谈说的三个人耳鼓里，传来了哒哒的马蹄声，锒铃相撞发出的银铛声，还有黑奴们发出的尖利浪笑声，这种迹象表明在野外干活的人们和骡子都已从田野里回来了。同时在屋内，也传来了思嘉母亲的柔和声音，她在呼唤那个管钥匙的黑人小女孩，紧接着就听到一个尖脆的女孩子的应和声：“来啦，太太。”然后就是一阵脚步声从后面的过道向熏腊贮藏室那边响了过去，这是郝太太到那里去分配食物，以便给干活回来的人准备吃饭。再接着便是一阵瓷器和银器喀嚓叮咣的响声，那是兼膳食总管的管家阿宝在那里铺排食桌。

汤家哥俩儿听到这种声音，知道他们该起身回家的时间到了，但他们又害怕回家见到自己的母亲，因此迟疑地舍不得离开，一心巴望着思嘉留他们在这里吃饭。

“你听我说，思嘉，我们聊一聊明天卫家野宴的事罢，”伯伦道，“明天的大野宴和舞会我们事先不知道，可是明天晚上的舞会你跟我们还是应该多来几个回合，你没有答应别人吧？”

“不过，我答应别人了！我怎么会得知你们会回来的呢！我不能专为你们俩服务呀，而去冒做壁花（是指跳舞会里靠墙壁坐着而不参加跳舞的人）的危险呀。”

“你会做壁花！？”哥俩儿哄然大笑起来。

“依我之见，亲爱的，你得和我第一个跳华尔兹，与司徒跳最后一个华尔兹。我们将同上一次那样，到那平台的台阶上去坐着，然后再去找那金嬷嬷来给我们算命。”

“我才不喜欢听那金嬷嬷算命呢。你是否仍记得，她说我将来要嫁的男人，是一个头发漆黑，黑胡子长长的男人。我不爱黑头发的男人。”

“那么说你是喜欢红头发的男人了？”伯伦傻傻地笑道，“现在不要管这样事，你先答应与我们跳华尔兹和吃晚饭吧。”

“如果你答应我们，我们就可以告诉你一个秘密。”司徒道。

“什么？”思嘉喊道，因为清楚地听到“秘密”二字，立即像小孩子一样活跃起来了。

“你说的是咱们昨天从亚特兰大听到的消息吗，司徒？如果是那件事的话，我们答应过人家是不讲给别人的。”

“嗯，是白蝶小姐告诉我们的。”

“什么小姐？”

“喏，就是卫希礼的姨妈，住在亚特兰大的白蝶小姐。她就是韩察理和韩媚兰的姑妈。”

“我知道她，一个傻老太婆，我这辈子才见到的第一个，没见过第二个。”

“情况是这样的。昨天她坐着马车路过亚特兰大，恰巧我们在车站等车回家，她见我们，便停下来跟我们聊天，说是明天晚上卫家的舞会里，要宣布一桩订婚的事情。”

“这个情况我已知道，”思嘉失望地说道，“就是她的那个傻侄子韩察理跟卫蜜儿订婚呀。这事情他们已经谈了好几年了，总是说他们两个不久要结婚，但察理的态度老是那么犹豫不决，给人感觉他对这件事并不怎么热心。”

“你以为他傻吗？”伯伦道，“上个圣诞节你还被他好顿纠缠呢。”

“他要纠缠我也没有办法儿呀，”思嘉并不在意地耸了耸肩，“我觉得他这个人婆婆妈妈得厉害。”

“但明天要宣布的并不是他的订婚，”司徒以胜利者的腔调说，“而是卫希礼跟察理的姐姐媚兰小姐的订婚。”

思嘉听到这消息，像受到了晴天霹雳，并且由于这一打击过于激烈，以致不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似的，她的脸色并无变化，但嘴唇变得苍白，目光直视着司徒，脸上显得非常平静，司徒原本就是一个没有分析头脑的人，他认为思嘉会因这消息来得突然，未免有些惊异，而且感到有兴趣罢了。

“这件事原本是要待到明年宣布的，白蝶小姐这样对我们说，但由于媚兰小姐的身体较弱，加上近来关于战争的传言到处流行，因此两家大人都主张让他们早些结婚，所以决定明天晚上在野宴上宣布。思嘉，现在我们已经把这秘密告诉你了，你得答应跟我们一起吃晚饭了。”

“那是自然，我是非常愿意的。”思嘉不加思索地说。

“还有和我们跳华尔兹，这也答应了？”

“我都答应了。”

“你真是太好了！我可以赌咒，明天别的男孩子一个个都会发疯了呢。”

“让他们发疯去吧，”伯伦道，“有咱们两个人，完全可以对付他们。你听我说，思嘉，明天的野宴你一定要与我们坐在一起哟。”

“什么?”

司徒又把刚说的请求重复了一遍。

“那是自然。”

哥俩儿凝神对视，心里甭提有多高兴了，可是又不免带着几分惊异。因为在追求郝小姐的人中，扪心自问，他们的确是受欢迎的，但思嘉从来没有今天这样百依百顺过。通常情况下，她总是尽可能地让追求她的人哀求恳乞，而决不会痛痛快快地回答一声“是”或“不是”，他们要是发脾气，她就只是笑，如果他们发火了，她就装得越发冷漠。而今天呢，她却已把明天一整天的要求全部答应给他们了——野宴时与我们坐在一起，全部的华尔兹都跟他们跳（其实他们料到明天跳的舞就只有华尔兹），宴会的休息时间也答应跟他们一起娱乐，如此看来，他俩这次从大学里被开除学籍，不但没有亏吃，而且还挺合算的。

他们既然满腹都装满了成功的热望，便就越发赖在郝家不走了。哥俩儿越谈越有兴致，从大野宴，谈到跳舞会；从卫希礼到韩媚兰以及明天晚饭请来的都有哪些人，彼此闹着，笑着，抢着说话。好像过了好一阵子，他们才觉得思嘉的言话已越来越少了，刚才的热乎劲儿也有些变了。怎么会这样的呢，他们一时摸不着头脑，只是感到刚才那一种兴高采烈的气氛已经荡然无存了。思嘉对他们俩儿说的话已不太注意听了，虽然她对他们刚才的问话并没有说错一句。这种突然变化的情况，他们虽然说不出所以然来，但也已经感觉到了，这才垂头丧气地站了起来，看了一下手表。

这时的太阳已经落到那一片新垦田野下面去了，田野旁边的森林也已抛下了长长的黑影。燕子在场院里穿梭似地飞来飞去，小鸡、鸭子、吐绶鸡，有的扭来扭去，有的摇摇晃晃，有的昂首挺胸，都从田野里回来了。

在司徒吆喝了一声“阿金”！之后，便见一个高个儿的黑人男孩，气喘吁吁地从走廊角里闪了出来，向那吊着的马儿跑去。阿金的年龄同他们相仿，是他们哥俩儿的跟班，也同那狗一样，到处都跟着

他们。在小孩的时候，他们彼此之间都是伙伴，但到了十岁过生日的那一天，这个黑人男孩又被赏给他们哥俩儿了。那一群狗一见他去，也便从那红泥土上爬了起来，静候着两位主人的驾到。这时候，汤家哥俩向思嘉鞠了一躬，又握过手，告诉她，明天一早他们先到卫家去恭候思嘉的到来。说到这里，就匆匆地跑下了石径，跨上马，顺着回家的路跑去，当跑到那条柏树的夹道时，他俩便回过头来，在空中挥动了帽子，向她呼喊着。

当他们转过那条泥路的拐角时，陶乐垦植场的庄园就被遮住了，于是在一簇山茱萸下伯伦停下马，司徒见他停下了，也就跟着停住了马，那个黑人小孩便赶忙从他们的后面紧跟几声煞住了马。这几匹马觉得缰绳松了，便都低下头去嚼那柔嫩的青草。那一群猎犬也找了一片软红土坐了下来，馋涎欲滴地望着那一群在暮色苍茫中盘旋的燕子。伯伦脸上露出了一种迷惑不解的神情，而且带有一种温和的激怒。

“你听我说，”他说，“依你看来，今天思嘉有没有要留咱们吃晚饭的意思？”

“我原想她是会留我们的，”司徒说，“我一直等着她，可是她没有邀请我们，你想这是什么原因？”

“我想不出什么道理来。不过我认为她是应该留咱们吃饭的。今天咱们是回家的第一天，又是咱们跟她好久没见面了，而且咱们还有很多话没跟她说呢。”

“我看咱们刚到她家时，她是很高兴的。”

“我也是这样认为的。”

“可半个钟头以前，她忽然就不说话了，好像她头痛了似的。”

“我也看起来了，可是当时并没有注意。你想她是哪里痛呢？”

“不晓得呀！我认为是否咱们讲的话中有使她动气的地方？”

他们俩都想了一会儿。

“我想不出什么来了。而且，思嘉要是生气的话，别人都是会看出来的。因为她不像别的女孩子，她心里是藏不住东西的。”

“是呀，我喜欢的就是她这一点儿。她不像有些女孩子那样冷若冰霜，有气往肚子里放，她有什么话就说什么话，那么这样看来一定是咱们说的话中有什么不恰当的地方。我可以打赌，咱们刚到她家的时候，她是高兴的，原本也是想留我们吃饭的。”

“我想不会是因为我们被开除的这件事吧？”

“唉，别犯傻了，决不会的。咱们跟她讲这事儿的时候，她是有说有笑的呢，而且思嘉对于念书这类事，也不见得比咱们看重啊。”

伯伦在马鞍上转过身来，叫唤那个黑跟班。

“阿金”！

“嗯？”

“你听见我们刚才跟郝小姐的讲话了吗？”

“没有没有，少爷！咱黑人怎敢偷听少爷的谈话呢？”

“偷听？我的上帝！你们这些小黑炭是什么事情都知道的。你这是在撒谎。我当时亲眼看见你躲在走廊里面，蹲在靠墙一株茉莉花旁边。现在我问你，你听见我们跟郝小姐说的话里，有没有什么能惹她生气的言语，或是伤她感情的地方？”

阿金一听伯伦这么说，才知道不是找他的茬儿，便也就不再装了，立刻把他的黑额角头耸了起来。

“不，少爷，我没有听见什么使她动气的话。她见到您挺高兴的，好像很惦念您，像小雀儿那么快活，可是后来讲到卫少爷跟韩小姐结亲的事情后，她就像小雀见到了头顶有鹁鹑，勒住嘴啦。”

哥俩你看看我，我看看你，可是还是不十分了解。

“阿金的话是对的，可是我就不理解为什么，”司徒说，“我的上帝，希礼对她是没有什么了不得的，不过是朋友罢了。她对希礼并没有什么热心。她感兴趣的是咱们呀。”

伯伦点点头，表示同意。

“不过，”他说，“大概因为明天要宣布订婚的事，希礼还没有告知她。她呢，又觉得希礼是她的老朋友，就不应该不事先告诉她，因此她不满意了，你说对不对？女孩子对于这类事儿，总是看得很重

的。”

“嗯，可能吧。不过，假使他没有把宣布订婚的时间告诉她，这也算不了什么。这事本来是秘密的，本来准备突然地宣布出来，好让大家大吃一惊，并且男人对于订婚这样的事，应该有权利保守秘密，是不是？假如媚兰的姑妈不告诉咱们，咱们也会到现在还不知道这事呀。至于他要跟媚兰结婚，思嘉应该早已知道的。你想，咱们几年前就已经知道了他们卫家跟韩家向来是表兄弟做亲的，就像卫家的蜜儿要跟韩家的察理结婚，也是大家都已知道的。”

“好吧，这个咱不提了。不过她不留咱们吃晚饭，我总有些遗憾。老实地讲，我实在不愿意回家去听妈训话。这回咱们被学校开除，已经不是第一次的事儿了。”

“或许保义在家里，现在妈妈的气早已经平息下去了。你知道这鬼家伙的一张嘴是挺厉害的。妈妈要是生气，他总有办法可以把她劝说平息下去的。”

“是的，这他能够办到，但可要费一定的时间。她总是兜着圈子说话，等到把妈给说糊涂了，妈妈才会让步，才会叫你留一点话等着当律师时用。可是这次，他恐怕还没有时间打开话匣子呢。因为我可以打赌，妈对于那匹新马一定还是很感兴趣的，一定要等到坐下吃晚饭，看见保义的时候，才会把我们回家的事情想起来。那一顿饭，她一定会愈吃愈生气。一定要等到今晚十点钟，保义才会有机会跟她说话，跟她说明咱们的督学怎样侮辱咱们，以至于咱们不得已而为之的情况。说到半夜的时候，他才能把妈说服，使她对于那督学也会动了气，以至于会问保义干吗不拿枪打死那家伙。总之，我们俩非得等到半夜才能回家的。”

哥俩儿满腹忧郁地面面相觑。他们全然不怕野马奔驰，也不怕拿枪决斗，更不怕邻舍家失火，惟有他们那位红头发的母亲训起来，尤其是拿马鞭子毫不容情地抽他们的屁股，那是他们最害怕的。

“那么，这样吧，”伯伦说，“咱们到卫家去吧。希礼他们一定高兴留咱们吃饭的。”